

本週及下主日聚會

週	時間	聚會
二	7:30 pm	禱告聚會
六	2:30 pm	中學生團契：信仰工作坊 大專及初在職團契：專題－愛神
	5:00 pm	喜樂團：查經（三） 仁愛團：屬靈書籍分享(1)
主日	9:00 am	擘餅聚會
	9:45 am	信息聚會
	11:15 am	兒童及少年主日學 各班兒童主日學 少年班 成人主日學 青年慕道班：真正的福樂 成年慕道班：查經：路加福音（二） 信徒造就信仰組：受浸的意義 信徒造就生活組：受浸的意義 聖經概論班：舊約－摩西五經 專題班：主在世最後一週 成年初信班：查經 成年查經班：查經

下主日服事崗位

講台服事	招待	遞送聖經詩歌	餅杯服事
講員：梁景法 領詩：林永存 司琴：張陳珍妮	潘偉和 杜楚珊 梁永健 潘周趣眉	陳梓晞 陳小玲	馮貴滿 魏浩偉 潘偉和 黃卓明 鄧志林

準時聚會，安靜禱告

葵芳基督徒聚會所

KWAI FONG CHRISTIAN ASSEMBLY HALL

葵芳興芳路 188 號協德大廈二樓

電話：(852) 2424 3289 傳真：(852) 2494 0166

網頁：<http://www.kfcah.org>

電郵：info@kfcah.org

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七日

第三十二卷第七期

通訊

教會全年學習主題「常常竭力，多作主工」(林前15:58)

2019-2020 讀經計劃						
17/2 (日)	18/2 (一)	19/2 (二)	20/2 (三)	21/2 (四)	22/2 (五)	23/2 (六)
利 5-6	利 7-8	利 9-10	利 11-12	利 13-14	利 15-16	利 17-18

愛心關懷並代禱

- 一、為著今天的福音聚會禱告，記念各項的服事（包括邀請福音朋友、講道、領詩、司琴、陪談、招待、影音控制、禱告、跟進工作等），求主捆綁撒但的工作，讓更多人前來聽福音蒙主拯救。
- 二、為著教會在加強禱告的學習禱告，求神興起更多的肢體為教會的往前同心禱告，一起尋求和彼此守望。
- 三、記念身體有軟弱及家人有患病的弟兄姊妹，其中有關岑彩鳳姊妹，求主施恩扶持。

聚會報告

- 一、今天上午十一時正，有新春佈道會，凡有份於陪談及招待的弟兄姊妹，請準時與負責肢體聯絡。今天所有主日學暫停一次，但仍有兒童照顧的安排，請弟兄姊妹特別留意。
- 二、另外，教會預備了為福音朋友代禱的代禱便條，弟兄姊妹填寫後，可投入副堂報名表的信箱內。
- 三、還有，原定今天的事奉交通聚會，也會順延至二月廿四日(主日)進行，下午二時正開始，聚會的第一段時間會為教會往前禱告，接著有福音操練(四)，請所有有崗位服事的同工依時出席。
- 四、本週二晚禱告聚會(為佈道會的跟進禱告)
- 五、今天場地整理：青年弟兄姊妹

上主日信息摘要

我將你的話藏在心裡

詩集：58 首

經文：「我將你的話藏在心裡，免得我得罪你。」(詩 119:11)

「當用各樣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原文作話語）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西 3:16 上)

「有一天下午，倪弟兄夫婦被邀去參加一個茶會。一位宣教士送一個包裹的禮物給品蕙。她打開一看，驚奇的發現，竟是他們失去的結婚禮物：一本聖經。問她如何尋得的，那宣教士說出一個奇妙的故事：一位返愛爾蘭度假的宣教士，在一個聚會中傳信息。當她講到中間，她表示：如果有一本中文聖經，會幫助我解釋得更清楚。有人把一本中文聖經交在她手上。打開一看，裡頁用英文寫著：*"Reading this book will keep you from sin; sin will keep you from reading this book."*（讀這書能使你遠離罪；罪會令你不讀這書）。用中文寫著：『柝聲給品蕙』。現在物歸原主，二人深深感動並歡喜。原來有個在上海服役的英國兵，當日軍入侵的時候，他也趁火打劫，進入民家希望能有所獲，看到這聖經，拿回英國，給父母作紀念品。現在，奇妙的原璧歸趙。」（輯自倪弟兄傳記資料）

在倪弟兄送給他妻子的那本聖經上所寫的話，應該是源自本仁約翰（John Bunyan, 1628-1688）的，本仁約翰最著名是他所寫的《天路歷程》（*Pilgrim's Progress*），司布真很喜歡這本書，並且讀過一百次以上。本仁約翰在他自己的聖經首頁，親手寫下這句話：*"Either this book will keep you from sin, or sin will keep you from this book."*（這書能使你遠離罪，罪會使你遠離這書），倪弟兄在這句話上加了 Reading（讀）這個字。到底有甚麼分別？分別可大了，因為一本聖經如果放著不讀，根本不能使人遠離罪。電影常有主角用一本聖經去驅魔驅鬼的場面，這些都不過是電影橋段。魔鬼不會怕一本一本的聖經，甚至能夠引用舊約聖經的話去試探主耶穌。但魔鬼卻害怕人讀聖經，因為當人認真讀聖經，就會認識神，也能識破撒但的詭計，叫人能在主裡勝過罪惡與魔鬼。

要遵守主的道

非拉鐵非教會是啟示錄二、三章裡七個教會之中，唯一蒙主稱讚的教會，「你要寫信給非拉鐵非教會的使者說：『那聖潔、真實，拿着大衛的鑰匙，開了就沒有能關，關了就沒有能開的，說：我知道你的行為，你略有一點力量，也曾遵守我的道，沒有棄絕我的名。看哪，我在你面前給你一個敞開的門，是無人能關的。』」（啟 3:7-8）主說知道非拉鐵非的行為，「行為」這個詞在原文是「工作」（G2041），同一個詞也用在林後十五章 58 節「多作主工」裡面，所以非拉鐵非的工作，是主所承認並且稱是的工作，她雖然只有一點力量，但努力遵行主的話語，沒有棄絕主的名。今天我們都當

效法非拉鐵非教會，但有一個條件，就是我們必須認識聖經，不然，怎能遵行神的話語呢？

許多基督徒蒙主拯救一段時間後，旁人都察覺到他們的行事為人並沒有多大轉變，但他們自己卻不覺得怎麼回事，原因在哪裡呢？乃是因為他們很少，甚至從來都沒有好好讀聖經。有時我們覺得房間很清潔，但把燈亮起來，就會發現滿地都是頭髮或塵埃，如果有猛烈的陽光照進房間，我們會發現滿室空氣中有大量的微塵在飄浮，其實房間一直充滿了這些污染物，但沒有足夠的光，我們就看不到它們，還自以為房間很潔淨。正如我們看自己的行事為人，覺得挺好，沒有甚麼問題一樣，其實因為我們沒有好好讀聖經，沒有讓神的話來光照我們，因而看不見自己的不足和污穢。

有些信徒甚至以為自己不用讀聖經，只要來聚會聽人分享聖經就夠了，但在舊約的列王紀裡有一句常常重複的話，就是論到北國以色列的惡王時，總是這樣說：「他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不離開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裡的一切罪，仍然去行。」神早在申命記中經已規定了，當以色列人進迦南地後，要在神所立為名的居所獻祭，就是耶路撒冷。「但你們過了約旦河，得以住在耶和華你們神使你們承受為業之地，又使你們太平，不被四圍的一切仇敵擾亂，安然居住。那時要將我所吩咐你們的燔祭、平安祭，十分取一之物，和手中的舉祭，並向耶和華許願獻的一切美祭，都奉到耶和華你們神所選擇要立為他名的居所。你們和兒女、僕婢，並住在你們城裡無分無業的利未人，都要在耶和華你們的神面前歡樂。你要謹慎，不可在你所看中的各處獻燔祭。惟獨耶和華從你那一支派中所選擇的地方，你就要在那裡獻燔祭，行我一切所吩咐你的。」(申 12:10-14)

當初耶羅波安本是神所揀選的人，去執行神對所羅門兒子羅波安的罪之審判，以色列十二支派中的十個都歸到耶羅波安之下，但後來他卻起了私心。沒有將神的命令告訴以色列人去遵守，「耶羅波安心裡說：『恐怕這國仍歸大衛家。這民若上耶路撒冷去，在耶和華的殿裡獻祭，他們的心必歸向他們的主猶大王羅波安，就把我殺了，仍歸猶大王羅波安。』耶羅波安王就籌劃定妥，鑄造了兩個金牛犢，對眾民說：『以色列人哪，你們上耶路撒冷去實在是難，這就是領你們出埃及地的神。』他就把牛犢一隻安在伯特利，一隻安在但。這事叫百姓陷在罪裡，因為他們往但去拜那牛犢。」(王上 12:26-30) 這當然是耶羅波安犯罪，但這裡說以色列百姓也有罪，因為他們沒有遵守神的話語，只是聽信耶羅波安的話，就在神立祂名以外的地方獻祭，又拜金牛犢，大大得罪神。在教會歷史上也常常見到這種悲劇，有些神的僕人最初是為神所使用的，但後來有一天，他因起了私心，沒有忠心把神的命令告訴神的百姓，好像耶羅波安一樣，恐怕神的百姓若遵守神的命令，就可能令自己的利益受損，所以用似是而非的話去教導人。所以每一個神的兒女都必須要好好讀聖經，這樣才可以慎思明辨，分別哪些教導是出於神，哪些教導不是。

要被神的話語模造

有一句話這樣說："You are what you read"（你是被所讀的塑造而成），我們每天接觸許多事物，不斷閱讀世界上發生的事情，不同人的評論，今天還要加上社交網絡永遠看不遠的消息，我們的心思意念、價值觀、喜好和盼望，會不知不覺被塑造成這個世界的模樣。但願我們能有新的開始，每天讀聖經，讓神的話來點活我們，塑造我們，使我們更合符神的心意，行走在神的喜悅之中。

主耶穌在世的時候，親自給我們作了榜樣，當他十二歲的時候，在逾越節他父母帶他上耶路撒冷去。他在殿裡多日，坐在教師中間，一面聽，一面問，學習舊約聖經。（參路 2:41-47）當主復活以後在以馬忤斯遇到兩個門徒。「耶穌對他們說：這就是我從前與你們同在之時所告訴你們的話說：摩西的律法、先知的書和詩篇上所記的，凡指着我的話都必須應驗。」（路 24:44）主所說「摩西的律法、先知的書和詩篇」就是猶太人對整本舊約聖經的三個分段。許多研究聖經的學者都認為舊約聖經正典是由以斯拉整理出來的。「以斯拉立志考究遵行耶和華的律法，又將律例典章教訓以色列人。祭司以斯拉是通達耶和華誠命和賜以色列之律例的文士。...」（拉 7:10-11）

不論主耶穌，十二使徒或是保羅，他們都是認真讀聖經的人。保羅教導我們說：「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 3:16-17）又說：「從前所寫的聖經，都是為教訓我們寫的，叫我們因聖經所生的忍耐和安慰，可以得着盼望。」（羅 15:4）初期教會信徒十分寶貴福音書並使徒的書信，我們聖經中的新約正典也在主後二、三百年間公認下來了。

要整本聖經讀，也要一卷一卷研讀

但可惜好景不常，當主後三百年君士坦丁把基督教定為羅馬國教之後，由於許多沒有重生得救的人都被包括在國家教會內，教會屬靈屬天的性質被世俗和政治所取代，日漸腐敗，連聖經也逐步被人遺忘，所以到十六世紀馬丁路德的宗教改革，最重要的就是把人帶回到聖經的教訓中，人稱義是靠耶穌的血和信心，這些真理一直都寫在聖經裡面，從來沒有改變過。馬丁路德還把聖經翻譯為當時德國人通用的語文，令到德國人人都能讀聖經，認識神，不再受當時腐敗的教庭所欺騙。在那個時代，許多英文譯本和法文譯本陸續推出，在新印刷術的配合下，這些聖經譯本大量印製，使當時歐洲許多人都能使用自己的母語去讀聖經，認識神。中文聖經也因著許多前人的努力，最後整本的《和合本》新舊約全書在 1919 年出版，至今剛好一百年，成為流傳最廣影響力最大的中文聖經譯本，使華人信徒能用中文去閱讀神寶貴的話語。

有時我們覺得聖經很厚，不容易讀，但其實只要持之以恆，每天讀兩章，兩年內就能讀完整本聖經，包括一次舊約和兩次新約。建議買一本有現代

標點符號和分段的《和合本》聖經來讀，因為舊排版的句子沒有標點，讀起來容易使人混淆和疲倦。懂英文的弟兄姊妹可用《新美國標準本》(*New American Standard Bible, NASB*) 作日常閱讀之用，仔細查經時可再參考《達秘譯本》(*Darby Translation*) 和《楊氏直譯本》(*Young's Literal Translation*)，未能讀英文的弟兄姊妹查經時，也可以找《呂振中譯本》作參考，這幾個譯本都是力求貼近原文意思的。並且讀聖經最重要是要留意聖經的上下文，所以要整本聖經讀，從創世記一直到啟示錄都要好好的讀。

對於已經每天讀聖經但仍想在讀經上進步的弟兄姊妹，陳希曾弟兄常常鼓勵我們可以從篇幅較短的書卷開始，一卷一卷的研讀，倪柝聲弟兄也曾談到他是怎樣研讀聖經的。「關於讀經的訓練，我豫備這樣作：請十位弟兄帶領弟兄姊妹讀經。這不是說，你們是懂聖經的；這不過是引你們入門。如果要精深，還要特別花工夫。我們豫定先讀羅馬書。可以參考的書籍有慕爾 (*H. C. G. Moule*)、達祕 (*J. N. Darby*)、格蘭特 (*F. W. Grant*)、葛岱 (*F. L. Godet*) 等人的解經書，還有 *Conybeare* 的意譯本，以及開雷 (*William Kelly*) 的著作。還要好好讀希英對照新約聖經。這十個人要先在家裡仔仔細細的讀，半小時就能看一遍。我頭一次研讀羅馬書，就花了五十七個鐘頭。也許你們以為一次讀完羅馬書太花時間。但我告訴你們，報紙一天的字比羅馬書不知道多多少，我們都讀得完；所以不要說讀不完羅馬書。」（輯自「談讀經」）

要背誦神的話，讓聖靈化成經歷

在箴言裡，所羅門常常提醒我們說：「我兒，不要忘記我的法則，你心要謹守我的誠命。」（箴 3:1）又說：「父親教訓我說：你心要存記我的言語，遵守我的命令，便得存活。要得智慧，要得聰明，不可忘記，也不可偏離我口中的言語。」（箴 4:4-5）想不忘記神的話語，背誦是唯一的方法。約拿書第二章的禱告，每一句話都是來自詩篇，因為在魚腹裡，不可能找聖經來看，所以這些詩篇的話，約拿老早就已經背下來了，因此在那個時候，聖靈才可以叫約拿想起這些話來。本來是詩人經歷神之後所說的這些話，神也叫在魚腹中的約拿經歷到，所以這些詩篇的話，那時成為約拿個人的禱告，這就是聖靈在我們裡面把神的話向我們再說一遍的原則。我們背誦聖經，不單讓我們不忘記神的話語，更是讓聖靈用我們心裡所藏神的話語，在特定的環境下，化為我們個人的經歷。

年長或記性不好的弟兄姊妹可能覺得要記住神的話語有困難，但請你們不要灰心，因為雖然讀了神的話語後不能記下多少，但每天這樣讀聖經來親近神，聽神的話語，就能讓神光照我們、潔淨我們，雖然不能一字一句的背誦，但日積月累，總有一天能將主的話藏在心裡，我們就明白神的喜好，可以逃避得罪神的事情，並揀選討神喜悅的道路，遵守主的道，作主要我們作的工。

□ 吳錦明

福音問題解答 4

問：人怎可能和神接觸？

答：是的，按常理神在天，人在地，人確實不可能和神接觸。所以人心裏知道有神（聖經說：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顯明在人心裏，因為神已經給他們顯明—羅馬書 1:19），但因為不曉得那一位是真神，所以胡亂的敬拜，就如聖經所記載的雅典人，他們凡事敬畏鬼神，所以按著他們所認為是神的，製造了許多偶像，還恐拜漏了，就給未識之神設壇而敬拜之（使徒行傳 17:16-23）。事實，人要認識神，與神接觸，若神不向人顯明，人無法得之。但感謝神，聖經給我們看見，是神主動的向人顯明祂自己，祂不只把自己顯明在人心裏，叫人心中知道宇宙中有神，也藉著祂所創造之物，讓人可以曉得（羅馬書 1:20）。同時，祂又把關乎祂的事，在聖經裏向人示明，且告知人接觸祂的路。再者，二千多年前，祂更成了肉身來到人間，這一位就是神而為人的耶穌基督，祂也就是神的兒子，神的愛子。祂來為讓人曉得，神是人可以接觸的，並且祂是願意人與祂交往的。唯因人犯罪（聖經說：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羅馬書；而罪的工價就是死—羅馬書 3:23,6:23）與神隔絕，無法往來。但耶穌基督來，祂來作人與神交往的橋樑，因此祂能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就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約翰福音 14:6）。基督耶穌降世，更為拯救罪人，因為「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致滅亡，反得永生」（約翰福音 3:16）。祂來，為世人的罪，被釘在十字架上，替人受罪的刑罰，祂被埋葬，但第三日復活了。如今，人只要肯承認自己的罪；「口裏認耶穌為主，心裏信神叫祂從死裏復活，就必得救」（羅馬書 10:9），就能靠著耶穌到神那裏，能與神接觸，往來了。

每日靈糧

倪柝聲弟兄信息摘錄

2月17日

因為基督必要作王，等神把一切仇敵，都放在祂的腳下。

（林前十五 25）

今天，我們的主耶穌拿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祂要等待，直到把所有的抵擋都除去。祂已經把自己的血帶進至聖之處，也潔淨了天上，並且一直作了神的祭司。祂回來的時候，就要把所有都恢復到祂起初的設計那樣，然後祂就成為神設立的君王，與得勝的眾聖徒從天上一同管治這世界，並將神的旨意，和敬拜祂的途徑，教導地上的居民。到了那個時候，千年國度的光景，就如同罪未進入世界以前一樣。基督把所有都恢復到起初的樣式以後，就成全了神永遠的旨意。

2月18日

於是吩咐眾人坐在草地上，就拿著這五個餅，兩條魚，望著天，祝福，擘開餅，遞給門徒，門徒又遞給眾人。（太十四 19）

如果餅不是放在主的手裏，祂不能把它擘開。祝福以後，餅就擘開。人只愛祝福，卻厭惡擘開。但是，如果餅不擘開，怎樣能給五千人吃飽？又如果餅不先交到主的手裏，祂又怎能把它擘開？對我們的奉獻，主乃是認真的，因此祂就開始破碎我們。我們奉獻給神以後，常有不尋常的事發生，有些人可能失去所親愛的，有的人或者在財物受虧損了。這些都表明了，祂認為有需要而給我們的破碎。被破碎的經歷，總是在我們先奉獻自己後才會發生。

2月19日

這樣，必叫你們豐豐富富的，得以進入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彼後一 11)

在歐洲，緊隨著大戰結束，在倫敦舉行了盛大的慶祝。戰事已經結束，軍兵凱旋歸來。當他們列隊行進的時候，鼓掌和喝采的歡聲，不絕於耳。突然間，掌聲和歡呼爆發得震耳欲聾，圍觀的市民感動流淚，長官們起立致敬，英皇也把皇冠拿下來。為甚麼呢？原來緊接在行伍後面的，是躺在擔架上的傷兵，有失去雙腿的，也有重傷不能走路的！

凡在地上為主的原故曾經受過苦，或為此有所捨棄的，到了那一日，他們也會像這些在凱旋行伍中的傷兵那樣，接受歡呼讚揚；掌聲更烈，頌揚更高，榮耀也更大。

2月20日

現在我往耶路撒冷去，心甚迫切，(原文作心被捆綁)，不知道在那裏要遇見甚麼事。(徒二十 22)

人的肉身有感覺，人的靈也有感覺。這個靈的感覺，我們叫它作「直覺」，因為是從靈直接來的。比方說，我們在想到一件事。這件事看來很合情理，自己也喜歡，於是我們決定去作。可是，我們裏面有一個沉重受壓，說不出來的感覺，似乎反對我們的心思所想的，感情上所愛好的，和決志要作的事，似乎在提醒我們不該去作。這個叫作直覺上的制止。

再提一個相反的例子，某件事可能不合情理，不投所好，也不符意願。但不知何故，在我們裏面有一股催迫、催促，或鼓勵，要我們去作。我們作了，裏面就覺得舒暢。這個叫作直覺上的催迫。

2月21日

…意思要走過他們去。(可六 48)

這節經文提到一件非常特別的事，說到當主走在海面上，「意思要走過他們去」！許多人讀到這節經文都覺得驚奇，因為似乎主並不要到門徒那裏去。但事實上，這不成問題，因為既然主吩咐門徒

渡到那邊伯賽大，那祂從山上下來以後，自然就該去伯賽大。主不會到別的地方去等他們。祂只會在祂吩咐門徒去的地方的路上，尋找他們。如果他們拐彎去了別處，主就不會遇見他們，祂也不會轉去別處等他們。這是多嚴肅的事。

有些時候，我在思索：主若要我留在上海，而我卻轉去了南京，那麼，主來的時候，我會被提嗎？被提的事，是要照著主所指定的方式發生，假如我不在那裏的話，會錯過被提嗎？我們每個人都當為自己所在的地方負上責任。

2月22日

他們聽見王的話，就去了。在東方所看見的那星，忽然在他們前頭行，直行到小孩子的地方，就在上頭停住了。(太二 9)

「在東方所看見的那星」——這是他們最初見過的同一顆星。如果我們要確實知道是神的帶領，在星第一次出現以後，接著那星會再次出現。這是一個屬靈的原則：第二次星出現，證明第一次出現所指示的準確。

神對亞伯拉罕說：「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創十二 1)，如果走了第一步，以後卻沒有神第二次的話來印證，那麼第一步可能是我們錯誤的領會。接著啟示而來的再次啟示，證明第一個啟示是正確的。用另外的啟示來證實所接受的啟示，是我們一直要記住的神作工的原則。

2月23日

但摩西的手發沉，…亞倫與戶珥扶著他的手，一個在這邊，一個在那邊，他的手就穩住，直到日落的時候。(出十七 12)

我們每個人都是基督身體的肢體，因此，我們不能離開弟兄姊妹的保護而生活。甚至摩西的手也需要亞倫和戶珥的扶持。連摩西都需要其他肢體的扶持，我們又能怎樣？

陰間的權勢不能勝過教會，這是主耶穌自己所應許並宣告的(參太十六 18)，我們的主卻從來沒有應許神的兒女可以獨立自主，甚至離開教會。屬靈的爭戰不是個人的事，而是整個身體的任務。所以，如果要獲得必需的保護，就必定要回到弟兄們當中。千萬不要以為自己個人滿有才能，可以「單獨應付」。